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9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〉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公司拟以现金方式购买烟台旭力生恩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持有的青岛海尔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80%股权。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7 日披露了《关于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》，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9 月 7 日开市起停牌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；相关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的审计、评估及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有序推动中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〉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：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》等相关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，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，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并予以回复后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规定复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

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,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
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9月14日